

清末民初系列丛书

◆ 文安 主编

晚清述闻

道陈晚清
亲见亲闻

掠影历史风云变幻

中国文史出版社

清末民初系列丛书

晚清述闻

◆ 文安 主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晚清述闻/文安主编. —北京: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04.1

(清末民初系列丛书)

ISBN 7-5034-1437-5

I. 晚… II. 文… III. 中国—近代史—史料—清后期

IV. K25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14540 号

《清末民初系列丛书》

晚清述闻

责任编辑: 梁志安 封面设计: 虞 颢

出版发行: 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 100811 北京太平桥大街 23 号

印 装: 北京盛兰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邮编: 102612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10.125 字数: 245 千字

印 数: 5000 册

版 次: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总 定 价: 90.00 元 (全五卷 本册定价: 18.00 元)

文史版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工厂负责退换。

目 录

晚清京师杂忆	岳 超 (1)
九门提督	(1)
牛录章京	(2)
绿、步两营	(3)
官厅	(4)
侦缉队	(5)
都老爷	(5)
六部的书办	(6)
封印、开印	(7)
城门吏	(8)
枢武状元	(8)
穿国孝	(9)
库兵的威风	(9)
堆子兵	(10)
炉房	(11)
钱桌子	(11)
信局子	(12)
当铺、小押、印子局	(13)

清代官员的仪仗	张心徵 (14)
清末旗丁的生活	金祥斋 邵义斋 (19)
旗丁的由来和待遇	(19)
米仓碓房和主管官吏的舞弊	(21)
旗丁的末路	(24)
吃仓讹库	(24)
清代军制述闻	成 全 (30)
禁卫军之建立与改编	载 涛 (41)
广州八旗军队的变迁	于 城 崔智泉 (46)
广州满、汉旗人的来历	(46)
广州八旗军队的沿革	(49)
洋枪队和八旗新军	(51)
辛亥革命前夕的广州及旗军将领	(54)
广州八旗军队的淘汰	(55)
福州旗营风俗	伊通甫 (60)
旗防营与旗人生活	张廷栋 (66)
西安八旗小史	李级仁 (86)
防地位置	(86)
沿革	(87)
编制官阶	(87)
人口生活	(89)
政治经济	(90)
文化教育	(92)
风俗崇拜	(93)
古迹寺庙	(96)
西安旗人的风俗	(98)
清末军中见闻记	王冠军 (102)

清末社会鳞爪	张 钊 (112)
赛会	(112)
乞丐生活	(117)
辫子	(119)
旧时的婚嫁礼节	郝梦侯 (122)
一般婚嫁情况	(123)
特殊的婚嫁情况	(137)
旧北京婚俗	刘仰宸 (143)
旧式婚礼和丧仪	张琦翔 (153)
旧式婚礼	(153)
旧式丧仪	(157)
旧社会的婚丧庆吊	曹瀚丞 (167)
从一顶出色的花轿谈起	(167)
作丧事的种种	(169)
几次大出丧	(172)
作寿、开张和纪念	(173)
职业账房和喜轿扎彩业的关系	(174)
清末丧葬见闻	唐友诗 (177)
香港遗老、绅商的婚丧旧俗	陈 谦 (185)
婚礼旧俗	(185)
丧礼旧俗	(202)
晚清的幕友制度	王育楚 (215)
幕友	(215)
绍兴师爷	(224)
绍兴师爷的兴起和没落	朱仲华 陈觉民 (234)
沿革	(234)
关于绍兴师爷“祖师”的传说	(235)

师爷的类别	(236)
绍兴师爷著作的两部尺牘	(237)
几位闻名的绍兴师爷	(238)
绍兴师爷的没落	(242)
我所知道的“师爷”	吴剑飞 (244)
清末县衙门见闻	张 钊 (251)
晚清开办实官捐小史	曹联鹏 周从吾 (260)
清末地方政治杂忆	魏少游 (264)
卖官鬻爵	(264)
营私舞弊的刑名钱谷师爷	(265)
当权舞弊的稿案门子	(266)
敲骨吸髓的三班六房	(267)
打官司的重重鬼门关	(269)
福建粮道与布政司	(270)
田赋积弊	(271)
需索恶例	(271)
衙门三爷及其他	(272)
清末考试制度	杜慕堂 (275)
县、府、院试	(275)
乡试	(276)
会试、殿试、朝考	(278)
清末科举童子试的形形色色	易力原 (280)
何谓童子试	(280)
考生的类型	(281)
县府院试区别	(282)
院试放榜前后	(285)
清规戒律与繁文缛节	(286)

对八股文与试帖诗的改革	(288)
武考情况	(291)
学台的排场	(292)
考区景象	(292)
清末教育见闻	张 钊 (294)
清代皇室为自己族人设立的宗学	金季直 (298)
清末北京“庚辛诗社”琐记	赵念君 (301)
诗社的成立	(301)
成立的背景	(302)
诗社的活动	(304)
清内阁大库档案流散记	单士元 (306)
溥仪携走故宫古代书画佚失的情况	张伯驹 (311)

晚清京师杂忆

岳 越*

我是满族旗人，1900 年仅 20 岁左右，已在中下层官场中出入。所见所闻，至今记忆犹新。现将那时京师社会的形形色色，杂忆如下，以供年轻读者了解过去。

九门提督

清代京师的九门提督就等于首都卫戍司令，他管辖着 5 营、23 汛的步军，所以又叫做步军统领。统领以下有左、右两翼，都由旗人充任。步军统领有司法权，他的衙门又叫做“北衙门”。因为刑部是主管司法的，衙门在正阳门内，所以又叫做南衙门。一般案件由北衙门受理，遇有判重刑、死刑的重大案件就送到南衙门去审理、执行。

这两个衙门都是贪赃枉法的机关，有能力把大事判小，也有能力把活罪判成死罪。例如：有人“用刀”杀人，应判死罪，杀手家属使了贿赂，问官把“用刀”的“用”字添了个尾巴，成了“甩”刀杀人，那就等于误伤，无须偿命了。又如某窃案，事主

* 作者系晚清下层官员，满族旗人。

欲置窃犯于死地，竟贿通问官，将“夤夜拨门而入”的“拨”字改成了“撞”字，就以强盗罪处死。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步军统领时常上街巡查，车前车后，前呼后拥几十个人。在这个仪仗队远远的前方，有几个堆子兵手执黑皮鞭子大声喊叫“大人来了！”让行人肃静回避，但是即使路边有人打架，或是有人在随地大小便，“大人”却视而不见，按照“吏不举，官不究”的原则办事。

牛录章京

“牛录章京”是满语，用汉语来说就是“佐领”。佐领在旗籍的编制上占很重要的地位，虽然官阶只是四品。每旗有96个佐领，他的主管业务是管理旗丁户口，自100户到200户不等。旗人的户口从来不向县里具报，出生和死亡都向佐领报告注册。此外，旗人有升迁、调职或派往外省任职时，须由佐领出“图片”——即介绍信或证明书。如果没有佐领的图片，做什么事都不成。可见他也有相当的权力。

佐领有世袭的，也有委任的，后者由管旗大臣选任。旗人到差时，必先回答是在谁的佐领下，写履历时也必须写某佐领下。佐领的俸银很少，可是管辖下如有一两个大官，他就吃穿不愁了。因为旗人做了大官，一定得应酬佐领，否则到时候要用图片时不给及时盖印，就会引起极大麻烦。如果管辖下没有做大官的，那就主要在每月发饷时克扣士兵们一点银子罢了。所以当时有人给佐领编了个“十字歌”：

一官直到老（不易升级）；

二季俸无多（全年俸银不过几十两）；

三多山东佬（开碾房放高利贷的山东人）；

- 四第“摸给哥”（汉语：传达）；
- 五城闲逛走（当时京师分成五个区域）；
- 六部是偏讹（到户都领饷，即吏部注册）；
- 七事难料理（煤、米、油、盐、酱、醋、茶很难齐全）；
- 八分利奈何（向碾房借用八分利贷款）；
- 九扣发兵饷（克扣军饷）；
- 十胡苦琢磨（“胡”是一种纸牌赌博方法）。

绿、步两营

所谓“绿营”原是由明朝降卒改编的部队，并一仍旧制，因为它的旗号是绿色的，所以被叫做“绿营”。官兵共分 13 个等级，即：守兵、站兵、马兵、额外、外委、把总、千总、守备、都司、游击、参将、副将和总兵，归提督管辖。

北京的绿营总兵住在城里，又称“步营”。但步营全是旗人，绿营却旗人、汉人都有。绿、步两营到清末已有 200 多年的历史，官兵的积垢很深。官员多半有嗜好，专作营私舞弊的勾当。最苦是兵。一个守兵每月只有一两银子的饷，不能维持生活，只得搞些副业谋生。驻在城里的，就做些小买卖，街上常常看见身穿绿军号衣的人或者摆小摊，或者挑着担儿卖些水果花生之类；驻在城外的，就种些庄稼。全国绿营——清政权的常备军，一般都是这个样子。

当时京外各地都有烽火台，这是古代流传下来的国防制度，朝廷或边地有警时举火为号，向各方求援。一般是五里一墩，十里一堡。堡就是几间驻扎守兵的房屋。年深月久，这些房屋大都已东倒西歪，残破不堪，守兵等也都被各位该管的长官吃了空额。他们就叫人在这些颓垣残壁上刷些白灰，画上几个拿着刀枪

的兵，旁边写上“护送行旅，捉拿盗贼”等字样。现在 70 岁以上的人，如果在当年出过门的，大概都还能记得这种世界少有的“画兵守土”风景线吧。

官 厅

清末庚子以前，北京没有警察，就是用绿、步两营来管理地方治安的。城里、城外设有“官厅”，分段管辖，如同现在公安局派出所一样。官厅的主官叫做“甲喇达”，汉语就是“步军校”，下面有一个六品官的领催和十几个技勇兵。官厅门口陈列着兵器架子，插着几根扎枪和钩杆子，还挂有两根皮鞭。一般百姓前去告状，就由甲喇达和领催问案，除了重要的案件外，他们有一个问案的原则，就是“大事化小，小事化无”，抱定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主意，决不揽事做。例如：打架和群殴，即使在官厅的大门口发生，他们也不管，非要到打死、打伤，他们才出头捉拿凶手。如果凶手跑了，他们就算背上案子了。因此，当时也有人给甲喇达作过一首十字歌：

一间官厅坐得着（有他自己的小衙门）；
两把皮鞭挂得着（衙门前的气派）；
三更半夜找不着（查夜去了）；
四品顶戴保得着（有功晋级）；
五鼓天明睡得着（回勤后休息了）；
六品领催使得着（有下属听他使唤）；
七旬老翁得的着（由兵升到甲喇达得几十年）；
八旗兵丁骂得着（红、黄带子和旗人随时可以痛骂甲喇达）；
九门提督革得着（犯了过错，九门提督能撤他的职）；
十分人材找不着（官厅里没有好人材）。

侦缉队

步兵统领衙门附有一个侦缉队，任务是拿贼办案。队里设有总队长一人，队长四人，分驻东、南、西、北城。队兵一律穿便衣，每日按时分段出巡，或者对上级衙门交下来的案件进行踩访或拿办。每人都带有便衣侦探的执照，活动地点多半在娼窑妓馆、游艺场所和人烟稠密的地方。办案时他们借机敲诈勒索，受贿卖放，是公开的秘密。

侦缉队里从上到下谈话时都说黑话或切口，局外人是听不懂的。因为这些人实际上原都是匪贼出身，衙门里录用他们目的就在于以毒攻毒。

有一次我上侦缉队去，他们正在问案。只听得队长高声说：“你好大的绿儿，在我的跨阑里还有爪孙看着，你就敢来人家的封儿！”跪着的人老实地答道：“我的招路念了，这一次我栽了。”后来我问他们：“这是在说些什么？”他们说：“跪着的是个扒手，队长说的是：‘你好大的胆子，敢在我管辖的地段上，还有侦探看着，竟敢偷人家的钱！’扒手回答的是：‘我眼睛瞎了，应该办什么罪我都认了。’”

国家治安机关的官吏竟用贼话问案，这是什么样的社会！

都老爷

清朝的都察院是最高检察机关，在京师由都察院总宪派有五城巡察御史，分驻在东、西、南、北、中五个分院，称作东城分院、西城分院等。分院的御史叫做“都老爷”，一般由翰林院调充，全是两榜进士出身，因为要求品学兼优。总院、分院都有奏

参官吏和皇族的权力。官阶虽然只有五品，权力却似乎不小，所以达官贵人以至富商大贾，都怕都老爷参他们一本，可是真正一清如水的御史毕竟是很少的。

御史的排场很大，所以花费也大，要是不贪污受贿，单靠一个五品官的俸禄，怕出门时连车也坐不起。这就使那些做非法营生的官商形成了按月送礼的陋规。国家设立监察舞弊的官吏，他们本身先就变成了舞弊贪赃的人。

有这样一件事：某年某大臣在家中给儿子完婚，正当贺客盈门、亲朋满座的时候，忽然都老爷也来贺喜了，主人急忙出迎，一见就给吓坏了。原来这位都老爷身上穿的是常青褂子，说明这天正是皇室的忌辰。这位大臣选在这个日子办喜事，是一件大不敬的事。他急忙将都老爷让进僻静的上房，认错赔礼，说了许多好话，又送了两千两银子，才算平安无事（所谓忌辰是指皇帝的父母或祖父母的死亡的日子）。

六部的书办

在庚子以前，清政府只有吏、户、礼、兵、刑、工六个部，各部首长称作尚书和侍郎，下有司官、郎中、员外、主事等职。这些大小官僚每日到部只是签到、划知、盖章等例行公事。有些中、下级的官员，不是皇帝赏赐的，就是荫生出身，大都对政事一无所知，真正懂得条例、拟具办法的，只有部里的书办。

书办既无爵位，地位也不高，可是对于部里的规章条例却非常娴熟。过去有句话说“铁打的衙门流水的官”，从来没有在一个衙门里当一辈子官的，可是各部的书办们却不但能当一辈子官，甚至还能留传给下一代。假如各部把这些书办一律裁撤或更调，或是他们集体罢工的话，部里的公事就都得停摆。所以六部

的书办有很大的潜势力。

例如：如果有人想提前补缺，先向吏部书办打通关节，可能性就很大。又如：各省向户部解送饷银时，如发生迟到或成色不足等情事，书办也常能解决问题。他们同各部和各省大小衙门的书办都有联系。他们都是浙江绍兴府的同乡，专掌往来文书的权力，如果不按照他们的手续办事，公事多半会被驳回来。可以说，那时全国的文牍全掌握在这批书办的手里。这种风气直至清朝灭亡以后，甚至在各省军阀的衙门中还保留了一个时期。

封印、开印

京师大小衙门有一种制度，就是每逢农历年底以前，各个有关防印信的衙门的主要官员都集合在一起，把官印供奉在正房当中的案桌上，率领全体人员对之叩头行礼，然后用写好的“封印大吉”红纸封条粘贴在印匣上面，为期一个月。封印之后，就表示不正式办公了，如有紧急文件，就在空白上写“开印补文”等字样。

在封印以后，有些衙门就在冲要街道上贴出告示，警告老百姓要安分守己，不准滋生事端。负地方治安责任的衙门，则开始派队在街上加紧巡逻，如同戒严一般。此外，还将街头乞丐、流民，抓送养济院，目的是想让统治阶级过个太平年。

但是事实上，封印以后，地方上的盗窃案照例比平时多得多。因此北京居民在这个期间都存着一番戒心，每天都不断有路劫、小偷、凶杀、强奸、斗殴、火警等案发生。那时候，过年算是一件大喜事，对特权阶级和有钱人却又像给他们遮上一层阴影，岁尾年初，他们出门都有些戒惧，生怕会出什么乱子。一直到过了新年（春节），各衙门开印，正式办公以后，才恢复正常。

城门吏

晚清北京的城门是里九外七，共 16 个城门，归步兵统领衙门管辖。各门设有门领和门吏等官，管理城门的开闭，查视一切出入的车马行人。门领是个四品官，门吏则是七品官。此外还有守门的技勇兵十多名。门领每天只到门上看一看就走，门吏则住在门内的官厅里。

城门的开闭有一定的时间，在开闭以前，先打点，由门吏指挥。夜间各衙门如有紧急公事要出城时，必须持有门照，经门吏验过才能开门放行。

在白天，商品货物如零星的粮食、煤炭、果品之类，入城时都得经过门吏的检查，多少都得留下一点作为“样子”，其实是一种勒索和剥削，即所谓“雁过拔毛”。可是积少成多，长年累月为数也很可观。所以当时有些人为了这种超过本人薪饷很多的非法收入，宁愿当门吏，不愿当门领。上级明知道他们有这种非法行为，也都装聋作哑，视而不见。

报武状元

清代沿明代的旧例，每三年举行科场考试一次，在京师举行的叫做“会试”。考文场的以八股文为重，考武场以弓、刀、石、马、步、箭为主。考取以后，还得通过殿试，由皇帝亲自验看试卷，成绩最优的前三名就是状元、榜眼和探花，以下则为进士。共考三场，不用说中了状元，就是中了进士也是平步青云了。

考文场中了状元，得觐见皇帝，帽子上插金花，身上十字披红，乘上驷院预备座骑，在马前还有一副仪仗和鼓乐。状元在

前，榜眼、探花在后，游街夸耀。可是对武状元、武榜眼和武探花的待遇却与文场不同。武状元等面君谢恩后，一些王公大臣和侍卫太监，甚至守门的兵丁，一见武状元叩头站起来转身退出时，便一齐冲上前去扭武状元的屁股，嘴里还大声嚷着“扭他！扭他！”由太和殿起，一直到午门，沿途都有乱嚷乱闹的人。有时把武状元屁股后面的袍褂都给撕破了，直到出了午门才停止。

在殿试以后发的榜叫做“天榜”，是用黄绒绳子把榜从午门楼上悬放下来的。

穿国孝

1908年7月，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同时驾崩。当时清廷忙着两件大事：一件是为光绪立储，由醇亲王载沣之子溥仪继承帝位；另一件是办理国丧，穿国孝。办国丧无非念经、礼忏、超度亡魂，发丧出殡，修建陵墓等等；穿国孝是命令全国老百姓都为他们挂孝。

清政府命令全国老百姓必须臂缠青纱，在100天之内不准剃头和穿艳色的衣服（只许穿青、蓝、灰、白等色的衣服），妇女不得擦脂抹粉和戴花。在27个月内不准演戏和娱乐，禁止喜庆嫁娶。如有触犯禁例的，地方官可以予以逮捕惩办。导致全国各地不知有多少人受到了惩处，不知有多少人失了业。如戏剧演员和与喜庆有关的商号、喜轿等服务行业，不得不全部停业，暂时另谋生计，直到国孝期满才恢复旧业。

库兵的威风

库兵为清代户部的特种兵。每逢部中开库收发银两的时候，